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1-023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聂全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宏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毛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3,349,678.01	96,233,962.82	11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30,769.09	-5,255,252.27	39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90,895.49	-8,474,936.94	26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711,587.33	20,239,298.33	11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5	-0.0119	399.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5	-0.0119	39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0.45%	1.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76,033,496.31	1,524,364,598.75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9,761,533.55	1,214,455,405.93	1.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6,310.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63.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73.34	
合计	1,239,873.6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8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0%	201,916,800	0	质押	20,000,000
郑文宝	境内自然人	4.31%	18,985,21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1%	12,827,300	0		
陈国玲	境内自然人	0.99%	4,385,000	0		
章高通	境内自然人	0.64%	2,829,400	0		
沈荣贵	境内自然人	0.59%	2,598,700	0		
郑晓娴	境内自然人	0.58%	2,540,700	0		
唐为崇	境内自然人	0.44%	1,953,300	0		
胡乾春	境内自然人	0.42%	1,868,000	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42%	1,841,476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9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916,800
郑文宝	18,985,210	人民币普通股	18,985,2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8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27,300
陈国玲	4,3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5,000
章高通	2,82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9,400
沈荣贵	2,598,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8,700
郑晓娴	2,54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0,700
唐为崇	1,95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3,300
胡乾春	1,8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8,0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841,476	人民币普通股	1,841,47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郑文宝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5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4,485,21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8,985,210股;公司股东陈国玲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76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625,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4,385,000股;公司股东章高通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829,4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829,400股;公司股东郑晓娴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540,7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540,700股;公司股东唐为崇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53,3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953,3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余额	上年度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23,051,962.68	101,652,388.10	21.05%	系报告期采购业务现金支出减少。
应收票据	91,429,792.62	119,130,342.87	-23.25%	系报告期内票据到期解付及采购业务票据支付增加。
应收账款	168,918,917.39	77,665,350.33	117.50%	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影响。
其他应收款	162,323.80	757,439.05	-78.57%	系报告期内收到技术服务费。
存货	256,272,007.13	287,313,208.14	-10.80%	系报告期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9,796,012.56	14,929,006.93	-34.38%	系报告期内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
开发支出	29,775,755.31	25,337,704.75	17.52%	系报告期内资本化投入增加。
应付账款	133,080,166.05	76,988,317.42	72.86%	系报告期内原料采购增加。
应交税费	2,106,964.00	3,234,506.89	-34.86%	系报告期内城建税及其附加税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000,000.00	125,000,000.00	-16.00%	系报告期内偿还到期银行借款。
专项储备	12,687.04	424,999.68	-97.01%	系报告期内安全投入增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03,349,678.01	96,233,962.82	111.31%	系上年同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和相关产业需求不足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降,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产品销量增加影响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159,092,956.97	90,301,720.31	76.18%	系受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影响,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较大。。
税金及附加	3,832,985.95	1,569,923.75	144.15%	系报告期内支付出口关税。
销售费用	4,414,658.40	1,105,364.14	299.39%	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运费及保费增加。
管理费用	25,282,442.01	12,519,230.17	101.95%	系报告期职工薪酬、修理费、聘请中介机构费用及无形资产摊销等费用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	2,396,066.84	295,150.33	711.81%	系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2,380,160.68	2,830,232.71	-15.90%	系报告期内银行贷款减少利息支出减少。
其他收益	1,246,310.48	2,881,250.99	-56.74%	系报告期内可计入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	9,597,501.77	4,301,066.95	123.14%	系报告期内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损益调整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	-1,648,449.59	309,817.28	-632.07%	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坏账准备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704,186.47	-741,578.76	194.96%	系报告期内存货减值转回。
营业外收入		338,682.60	-100.00%	系报告期内可计入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331.89	-1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47,485.85	4,200,301.20	77.31%	系报告期内收到的出口退税款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6,794.28	2,276,936.90	119.01%	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146,257.95	86,043,201.14	-26.61%	系报告期内支付的原料款减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3,392.70	2,914,096.58	-27.13%	系报告期内支付的城建税及其附加税减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3,900.79	4,131,217.93	79.70%	系报告期内支付的运输费、保险费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623.00	91,800.00	119.63%	系报告期内购买固定资产业务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60,000,000.00	-66.67%	系报告期内需偿还的到期银行借款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7,133.33	2,452,961.81	-67.50%	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减少,偿付利息减少。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3,256.42	577,739.47	-154.22%	系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影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末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末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1-021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东方钽业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4人。冯小军因出差未能到会,特授权仲民监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辉先生主持,经过讨论审议:

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1-022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实出席会议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摘要详见2021年4月27日,公司2021-023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0-024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郭清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5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并保证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内部工程建设管理行为的标准化、程序化、规范化,确保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成本等得到有效控制,决议新设工程部,负责公司合并范围内投资建设的工程项目的组织、管理与实施。修改后的组织架构图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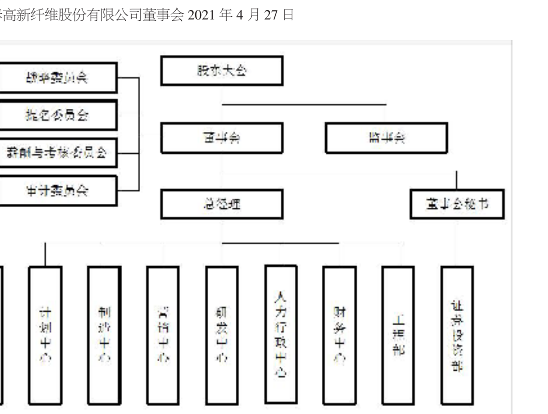

修改后的组织架构图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1-022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0),决议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6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6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任一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城西工业片区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上述议案3、6、7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将予以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2021年4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须于2021年4月29日17:00前送达至公司;

(4)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自股权登记日至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17:00止

3、登记地点:揭阳市揭东区城西片工业区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林煜

(2)联系电话:0663-3904196

(3)传真:0663-3278050

(4)邮箱:zqb@gdmtxw.com

5、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876

投票简称:蒙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5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6日上午9:15-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召开的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承担。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非累积投票提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0-023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950 证券简称:德固特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950 证券简称:德固特 公告编号:2021-024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振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26)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950 证券简称:德固特 公告编号:2021-025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参加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俊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26)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88 证券简称:创业黑马 公告编号:2021-017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信息,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88 证券简称:创业黑马 公告编号:2021-018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信息,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88 证券简称:创业黑马 公告编号:2021-019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2.86万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108.08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10.81万元,加上年度结存未分配利润5,739.34万元,减去2019年度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809.20万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5,927.41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27.41万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以2021年4月28日的总股本10,920.8976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本年度不转增不送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以上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分红回报规划》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未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当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分红回报规划》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对股东的分红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

1、《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948 证券简称:冠中生态 公告编号:2021-017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948 证券简称:冠中生态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将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135 证券简称:宝利国际 公告编号:2021-013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135 证券简称:宝利国际 公告编号:2021-014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387 证券简称:富邦股份 公告编码:2021-018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与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将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387 证券简称:富邦股份 公告编码:2021-020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与发展规划,公司《2021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将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939 证券简称:秋田微 公告编号:2021-041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将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848 证券简称:美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1-033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34)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063 证券简称:天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1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1年4月26日,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537 证券简称:广信材料 公告编号:2021-031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6日,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